



ST JOAN OF ARC SECONDARY SCHOOL

聖 貞 德 中 學

55 Braemar Hill Road, Hong Kong. 香港北角寶馬山道五十五號

Tel.電話: 2578 5984 2578 5570 Fax.傳真: 2578 5725 Website 網址: www.sja.edu.hk

編號: P26/2015-16

敬啟者:

中一至中三下學期「課後功課輔導班」

為協助中一至中三同學養成「今天的功課今天做」的良好習慣，本年度學校會提供「課後功課輔導班」，逢星期一至星期四的上課天放學後進行，費用全免。輔導班由導師指導同學完成每天的課業，歡迎有需要的學生報名參與。有關計劃於下學期的推行日期、時間及注意事項細列如下，敬希垂注。

日期	25 / 1 / 2016 — 26 / 5 / 2016 (逢星期一至星期四的 <u>上課天</u>)
時間	下午 4 : 15 — 5 : 15

課後功課輔導班於以下日子進行:

星期一 25/1、1/2、22/2、29/2、7/3、14/3、18/4、25/4、9/5、16/5、23/5

星期二 26/1、2/2、23/2、1/3、8/3、15/3、5/4、19/4、26/4、3/5、24/5

星期三 27/1、24/2、2/3、9/3、16/3、6/4、20/4、27/4、4/5、11/5、18/5、25/5

星期四 28/1、25/1、3/3、10/3、7/4、21/4、28/4、5/5、12/5、19/5、26/5

注意事項:

1. 已報名參與的同學務須準時出席相關課堂，遲到或無故缺席，依校規懲處。
2. 同學須認真及專心地聽從導師指導，完成課業或工作紙。
3. 若同學於指定時間前已完功課，導師會提供工作紙或閱讀材料予同學練習，以鞏固基礎。同學須留校至下午 5:15 才可離開教室。

此致

中一至中三級各位家長

校長_____謹啟
鄭惠兒

2016 年 1 月 15 日

✂
回條

編號: P26/2015-

16

敬覆者:

本人

- 不同意 敝子弟參與下學期「課後功課輔導班」。
- 同意 敝子弟參與下學期「課後功課輔導班」，並督促小兒/女*準時出席，認真學習。

參加日期選擇如下:

日期	25 / 1 / 2016 — 26 / 5 / 2016 (逢星期一至星期四的 <u>上課天</u>)			
時間	下午 4 : 15 — 5 : 15			
每星期參加日數 (請加✓)	星期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星期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星期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星期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此覆

聖貞德中學校長

家長/監護人簽署: _____

學生姓名: 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: _____先生/女士

班 別: _____ ()

2016 年_____月_____日

*請刪去不適用者